

「臺北市立大學學報」新進稿件預審檢查表 (112年04月25日修訂)

論文編號：

論文題目：

項目	內容	符合	不符合
稿件 整體	電腦打字，A4 紙直式橫書格式(12 號字)。		
	中文、標點符號用全型新細明體。		
	英文、標點符號與數字用半型 Times New Roman。		
	每頁文字印有行號(每頁重新編號)和頁碼。		
	每頁約 38 字×34 行，總頁數字元數 (含中英文摘要、圖表及引用文獻) 在 20,000 字以內，總頁數在 15 頁內。		
	本論文無同時一稿兩投，不曾發表於其它刊物，且無抄襲或不符學術倫理之虞。		
	填妥線上投稿者基本資料，含題目、作者、服務機關及次單位、連絡作者之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與 e-mail。		
	上傳之論文檔已確定將作者的相關資料隱去。		
中文 摘要	300 至 500 字間，以一段式呈現。		
	關鍵字 3 至 5 個。		
英文 摘要	有英文題目。		
	約 300 至 500 字間，關鍵字 3 至 5 個，小寫為原則。		
	置於稿件最後一頁。若為英文稿件，中文摘要請置於最後一頁。		
表	表的編號採用阿拉伯數字，如表 1 標題、Table 1.。		
	表的標題置於編號下一行和表的上方之位置 (中間不空行)且以斜體呈現。表的編號與標題皆與表的左側切齊。		
	表內隔線只有水平線，最上和最下方的線用 1 1/2 pt，其餘使用 1/2 pt。		
	表中的數字，小數點上下對齊，個位數亦上下對齊。		
	表註至於表格下方且與左側切齊，並以 10 號字體呈現。		
圖	圖的編號依序以如圖 1 標題、Figure1.。		
	標題置中置於圖的上方，圖的編號依序以「圖 1.」、「圖 2.」…呈現，圖的編號和標題間空一個半型。		

	圖中各種符號所代表的意義須在標題後方增列說明。		
	縱軸（依變項）和橫軸（自變項）的比例為 3：4 或 2：3。		
	圖例標示在圖的邊線內，並陳述各曲線或組別的名稱，圖例的符號要容易分辨。		
	縱軸和橫軸都有標題、單位或組別名稱。		
文獻	圖中以不超過 4 條數線為原則，線條、數值、圖例、符號清晰易讀。縱軸和橫軸若不是由零點開始，則應以雙斜線（//）的方式標示缺口，圖內不呈現橫向格線為原則。		
	是最新和最有相關的原創性期刊論文，綜評性、教科書或其他文獻極少。		
	內文所引用之文獻與文後列出之「引用文獻」一致，並依先中文後英文順序排列。		
	中文以姓氏筆劃為順序，英文以姓氏字母為順序；文獻依先中文後英文順序排列。		
	依 APA 格式之論文，期刊文獻有 DOI 編號		
	中文文獻英文化		